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優先股股票代碼：04614)

支付H股股東2017年度末期股息

茲提述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關於支付H股股東2017年度末期股息的安排的公告(「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7日召開了2017年度股東大會，並審議通過了(其中包括)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將向各自股權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及H股股東，按於股權登記日每股股份獲現金分紅人民幣0.84元(含稅)的基準派發股息，A股股東將獲宣派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84元(含稅)並將以人民幣支付，而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本公司2017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個星期(包括2017年度股東大會當日)公佈之人民幣兌港幣之平均基準匯率(即1港元兌人民幣0.8288元)，H股股東將獲宣派股息為每股約1.013514港元(含稅)並將以港元支付。

本公司之H股派息代理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預計將於2018年8月13日或前後向本公司H股股東支付2017年度末期股息(已扣除有關稅款)，同時有關股息支票將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對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本公司港股通H股股票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其股息紅利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關於本公司A股分紅派息的具體安排，本公司將另行公佈。

請廣大投資者注意2018年6月22日的公告中關於收取2017年度末期股息的稅務事宜。

承董事會命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建紅  
董事長

2018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田惠宇及李浩；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建紅、付剛峰、孫月英、洪小源、蘇敏、張健及王大雄；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松、黃桂林、潘承偉、潘英麗、趙軍及王仕雄。